股票代码: 000835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长城动漫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 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之 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 20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本 独立财务顾问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及回复,具体内容如下 (如无特殊说明,本回复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涵义): 问题 1、你公司在报告书中作出"对价回收风险"的重大风险提示,称"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德胜集团应于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起共分五期向长城动漫支付股权转让款合计 13,000 万元。该项股权转让款无相应的担保安排,若未来德胜集团支付能力出现问题或不按相关约定及时支付股权转让款,则上市公司存在无法及时回收或全额回收对价款项的风险。"同时报告书显示,在本次交易合同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德胜集团将支付第一期转让款(总价款的 30%);第一期转让款后支付后十个工作日内,双方办理重组标的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德胜集团 2014、2015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332.41 万元、-5,350万元。(2)请你公司结合德胜集团的经营、财务、资信等情况,说明德胜集团的履约能力和履约可行性。请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最近三年,德胜集团的主营业务为钒钛资源的综合加工利用及压延加工生产、销售。2016年1-9月,德胜集团未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营业收入为353,928.69万元,营业利润为9,674.31万元,实现净利润12,506.25万元,德胜集团当前经营情况良好。此外,2016年9月,德胜集团引入了具有较高知名度的新股东乐山中联亚实业有限公司(其母公司为中联亚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该股东与其母公司不仅具有较强的资本实力,而且与其强强联合后可在上下游资源等方面对德胜集团的业务给予有力支持,将进一步促进德胜集团现有业务的发展。

根据德胜集团 2015 年度业经四川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的母公司报表数据和 2016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母公司报表数据,本次交易对价(即 13,000.00 万元)与德胜集团母公司报表关键财务数据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09. 30		2015. 12. 31		2014. 12. 31	
	金额 (万元)	本次交易 对价占比	金额 (万元)	本次交易 对价占比	金额 (万元)	本次交易 对价占比
货币资金	56, 544. 83	22.99%	61, 052. 88	21. 29%	74, 520. 07	17. 44%
净资产	158, 284. 99	8. 21%	145, 527. 57	8. 93%	150, 878. 45	8. 62%
总资产	460, 099. 55	2.83%	422, 430. 78	3. 08%	468, 463. 00	2. 78%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于2016年11月3日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 日,德胜集团未结清的信贷业务中不存在关注类和不良类业务,德胜集团目前资信情况良好;此外,根据德胜集团向上市公司出具的《诚信情况说明》,其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和未履行承诺事项。

综上所述,德胜集团的主营业务目前经营情况良好,本次交易对价仅占德胜 集团最近两年及一期期末账面货币资金的 20%左右,占其各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不足 9%,占其各期期末总资产的 3%左右,且德胜集团资信情况良好。整体而言, 德胜集团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上市公司收回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具有可行性。

核査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根据德胜集团目前的经营、财务、资信等情况, 德胜集团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履约具有可行性。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